

## 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回购股份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摘要：

截至 2022 年 10 月 12 日，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共计回购 19,727,575 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149,988,763.6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已实施完成。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7,5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3 元/股，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每股回购价格上限为人民币 12.80 元，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3 月 30 日、6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15）、《关于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暨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

截至 2022 年 10 月 12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已实施完成。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结果暨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 一、回购股份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股份暨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回购期间，公司按规定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日、5月6日、6月2日、7月4日、8月2日、9月2日、10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回购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034、039、042、045、048、050）。

截至2022年10月12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股份的数量为19,727,575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67%，本次回购股份的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8.3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6.77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149,988,763.6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已实施完成。

##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实施回购股份的方式、数量、价格、资金总额及回购期限等相关内容，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成。

## 三、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等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回购股份已实施完成，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未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

## 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前一日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与回购方案中披露的增减持计划一致。

## 五、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十八、十九条的相关规定，公司回购股份实施过程符合关于敏感期、回购数量、交易时间及价格的要求。

### 1.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 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

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 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2年3月31日）前五个交易日（2022年3月24日至2022年3月30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71,492,787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17,873,196股）。

3. 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 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 六、预计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19,727,575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67%。若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将发生如下变化：

股份性质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146,385,078	4.99%	166,112,653	5.66%
无限售条件股份	2,787,223,354	95.01%	2,767,495,779	94.34%
总股本	2,933,608,432	100.00%	2,933,608,432	100.00%

##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该部分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在本次股份回购完成后未能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未授出或转让的部分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公司将结合实际情况适时推出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届时将按照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四日